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中银国际”或“保荐机构”）作为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快克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就快克股份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358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9,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44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0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2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1月2日出具“XYZH/2016SHA20237”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万元）	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量
----	----------	-----------	-----------

			(万元)
1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29,978.00	28,957.00
2	研发中心项目	6,127.00	6,049.00
	合计	36,105.00	35,006.00

二、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截至2019年4月16日，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4月16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未到期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205016267 3600000339	4,813,129.26	34,000,000.00	38,813,129.26

注：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未到期理财产品收益、账户未结活期存款利息及手续费，实际余额以资金转出时专户余额为准。

截至2019年4月16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二)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19年4月16日，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研发中心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60,490,0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25,738,167.38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3,627,390.71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433,905.83
募集资金余额		38,813,129.16

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	34,000,000.00
------------	---------------

注1：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未到期理财产品收益、账户未结活期存款利息及手续费，实际余额以资金转出时专户余额为准。

注2：另尚有未付尾款及质保金 431.59 万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

三、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包括：

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对部分设备选型及数量进行了优化。同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2、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关于下达2017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通知》（苏财教[2017]142号），公司的“基于i-MES架构的柔性装联生产性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2017年12月份获得省资助经费800万元，用于研发设备的购置。该资助经费的支出与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范围重叠；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以资金转出时专户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上述研发中心项目未付尾款及质保金 431.59万元，在满足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公司账户支付。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投向的行为，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相关审议和审批程序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快克股份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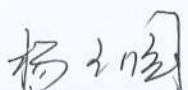
2、快克股份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快克股份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节约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快克股份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玉国


张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